

驻外问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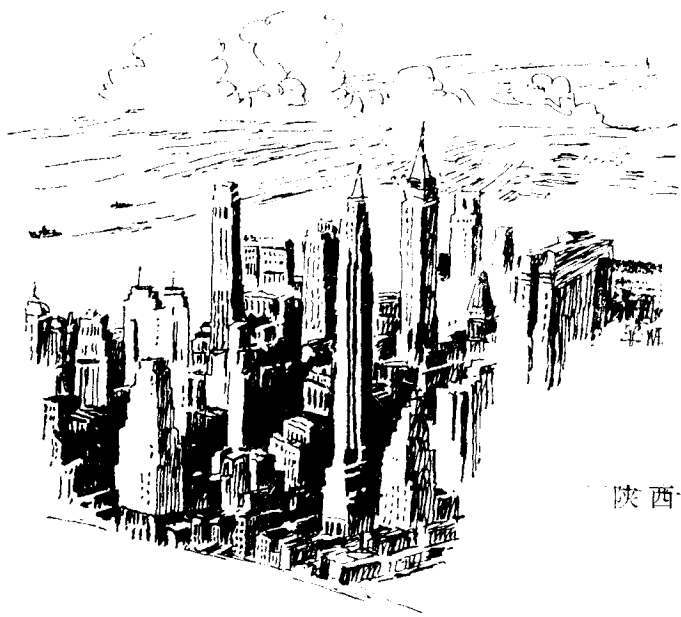


驻外间谍

海伦·麦西尼斯 著

周光熙 朱景琪 译

孙芳答 校



陕西人民出版社

驻外间谍

海伦·麦西尼斯 著

周光熙 朱景琪 译 孙芳答 校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西安北大街131号)

陕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礼泉县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2.875 插页8 字数: 264,000

1985年5月第1版 1986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0,000

统一书号: 10094·354 定价: 2.50元

原书作者简介

被《星期日快报》誉为“间谍小说作家的皇后”的海伦·麦西尼斯，是十四部卓越的、扣人心弦的长篇小说的作者。

她生在苏格兰，就学于格拉斯哥大学和伦敦学院。她与著名的评论家和教育家吉尔伯特·海特结婚以后，便到了牛津。一九三七年，海特夫妇到了纽约。从那时起，除了她丈夫在部队服役期间之外，海伦·麦西尼斯一直住在那里。

自从她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无庸置疑》（《Above Suspicion》）于一九四一年出版，很快地获得了成功之后，她所有的长篇小说都成了畅销书；《萨尔茨堡人》（《The Salzburg Connection》）拍成了一部较优秀的影片。《驻外间谍》是她最新的作品，出版后在英国和美国尤为畅销。

Helen Macinnes

Agent in Place

根据英国威廉·柯林斯·桑斯有限公司
(William Colloins Sons & Co Ltd)

1976年第一版译出

第一章

那天早上八点钟，当他正在喝第一杯浓咖啡，想借此提提神，驱除睡意时，电话就来了。但是，他还没有走完他和电话机之间的这段短短的距离，铃却不响了。他朝厨房走去，快走到门口，又突然停了下来，因为电话铃又响了起来。稍候，却又不响了。他看了一下厨房的钟。在第三次铃响之前恰好还有一分钟。于是他紧张起来，把烧咸肉和鸡蛋的锅儿从架上挪开，甚至没有工夫关掉电炉，赶忙跑回客厅，挨近办公桌上的电话机，拿起一支铅笔，面前放一张纸片，坐下来准备着。通讯是用密码，他必须弄清每一个字母。他已经有好长时间没有被这种方式传唤了。发生紧急情况了吗？他极力克制自己激动的情绪，排除种种疑虑。一秒钟也不差，电话铃又响了。他很快拿起了话筒。“喂，”他从容不迫，若无其事地说道。

“喂，喂，你听见了吗？”对方轻咳了两声，清了清嗓子。

他已经有九年跟他不通消息，但是马上就辨别出了这是谁的声音。那是一种低沉、雄浑，略带沙哑的嗓音，好象吟出的每一个音符几乎都能跟《易哥王子》或《鲍利斯·哥德诺夫》里的咏叹调的和音媲美。米沙吗？是的，是米沙。甚至最初的寒暄就富有他自己的特征。虽说相别已有九年，但却依旧分辨

得出是米沙，包括两声咳嗽和清嗓子的腔调。

“约克敦洗衣工吗？”米沙问道，“请把我的那套蓝衣服准备好，今晚六点钟到10号老公园那儿。发票号码是69105A。我的名字是——”最后这句话拖得很慢，意思是等对方接上话。

“对不起——您的号码弄错了。”

“号码错了？”对方十分气愤。“有发票可凭，69105A。”

“电话号码错了。”极其耐心的回答。

“什么？”语气变得很强硬，几乎是在申斥了，这活生生地是米沙。“你能肯定吗？”

“是的！”这两个字足以使米沙知道，他的第一流的门徒亚历克西斯已经得到了消息。

“让我查对一下——”略微停顿了下来，接着便可听见一个疑惑不定的人很快地在翻纸页的声音，以及隐约传来的马路上的汽车声。然后米沙以一种烦恼的口气，在公用电话间说话了，“好吧，好吧。”为了增加一点感情色彩，他生气地把话筒砰地一声放了下来。他以前总是自诩他那一套美国式的敏感。

小公寓里一时显得十分寂静。米沙，米沙，亚历克西斯在想，自从我开始在他手下受训已经有十一年了，最后一次见到他也有九年了。那时他是一名少校——弗拉基米尔·科诺夫少校。现在呢？一名克格勃的道道地地的上校？或许还要高一点吧？毫无疑问，他还有另一个名字，在那漫长而又隐姓埋名的生涯里，可能还有几个其他的名字。而我在这里还是用米沙给我的那个化名，还在华盛顿干他所指派我干的工作。然而，正象米沙习惯地带着一丝嘲笑所引用的一句话那样：“他们也只是替坐着和等着的人服务。”

当亚历克西斯发现阳光从小小的乔治敦的一排房屋的隙缝

中，穿过狭窄的街道，射进他的房间里的时候，他才从长时间的震惊中恢复过来。早晨已经来到了，这将是紧张的一天。他得马上准备好，很快地行动起来。

他从一长排的书柜里挑出了斯潘哥勒的《Untergang des Abendlandes》第二卷——使亚历克西斯的美国朋友们吓破胆的一本德文原著，即使翻成英文之后失去了书名的原意，他们也宁可把它译成《西方的败落》。它实际上是：《西方的衰败和灭亡》，这样才能使他们更多地想一想这本书的意义。亚历克西斯一手拿着斯潘哥勒的书，一手拿着那张珍贵的纸条，离开那间阳光照射着的卧室，走进灰暗、阴沉的小厨房。他还穿着睡裤和印花软绸睡衣，尽管高大的窗户外是十一月的清冷天气，他仍由于越来越兴奋而感到发热。他把桔子汁和咖啡杯推到一边，把《华盛顿邮报》扔到计算机上，关掉了电炉，然后坐在塞在一个角落里的小桌前。在这里，即使邻居厨房的洗涤槽和他的互相通连着，邻居们也不能窥见他。

他一边打开斯潘哥勒的书，寻找随便夹在第二章里的一张纸片，一边想着现在该看看米沙的指令了。尽管已有九年之久，但是他早已知道了它的大部分内容，可是必须弄确切些才行。他找到了那张纸片，上面有他自己简略的速记，指导他如何译出书桌上那张纸条上潦草写着的一些内容的要点。他开始译密码了。那是十分简单的——米沙对过分地信赖计算机和工业技术的美国人的精明方式总是嗤之以鼻。（米沙以往是这么说，显然他还会这么说：没有任何东西能够取代训练有素、安排恰当、指导有方的间谍。这间谍应当是机敏和勇于献身的人，这种人是米沙在花费时间进行训练之前就考验过了的。）

很简单，亚历克西斯望着那张有密码的条子时又在想：既

简单又明瞭：“约克敦”当然是纽约了。“蓝衣服”就是指亚历克西斯本人。“10”没有意义——一个常用作补白的数字。

“老公园处”分明是指纽约中心公园的老接头地点，而那个“69105A”的发票号码指的是：去掉10，剩下的69即指的是六十九号街，5A就是第五大街。

发送蓝衣服的时间是今晚“六点钟”，意思是六小时减去一小时二十分钟。

那么我得在今天晚上五点差二十分的时候，在中心公园里接头的老地点闲逛一下了。亚历克西斯盘算着。

他烧掉了记录条，把那张纸片放回原处，将斯潘哥勒的书小心地放回到书架上。在这之后，他才重新热了咖啡，一口喝完了桔子汁，惊讶地望着凝结了的咸肉和鸡蛋，把这油腻的、煮得半生不熟的食品倒进了垃圾罐。他必须在星期一以前整理好东西——最糟糕的是，干这一行的人，得自己干这些家务琐事；把钥匙交给来打扫卫生的任何一个人，是会使他提心吊胆的。如果小公寓的事情是他所干不了的话，他就要有求于沉默寡言的比尤拉了。这是个手足都有缺陷并患着关节炎的女人，愚蠢到会问为什么他在家工作的日子，还要叫她来打扫卫生。现在，他最好去刮刮脸，洗个淋浴，换换衣服，然后打电话给在华盛顿这儿住的桑德拉，告诉她今晚约好的摇摆舞音乐会恕不能到了；告诉在纽约的凯蒂，让她知道他又要在她那里度过周末。如果可能的话，他最好能搭第一班地铁，或者是区间航班飞机？他很清楚：他应当在会见米沙之前，预先早早赶到纽约。

他淋浴完了时，一个突然的回忆使他坦然地笑了。设想一下吧，他想着，设想一下米沙会记得我穿着那套蓝衣服时的样

子，和我提出来的应当以资产阶级的高雅风度，傲慢地打入资本主义社会的想法。当时，他们还给了我一件不合身的硬哔叽上衣，穿久了变成紫色的了，接缝的线磨白了，裤子屁股的地方亮得象面镜子，这儿是个裂缝，那儿是些泥点，就凭这幅令人深信不疑的逃难者的模样儿，终于骗过眼线越过了柏林墙。

（米沙的幽默感是，他认为在活动路线上要带很少的日用品，这种想法，正象他对西方人心理的冷静估计那样的坚定。他曾说过：令人可怜的形象总是起作用的。）而现在，我一年收入两万两千美元，在华盛顿找到了工作，还在乔治城①的一所住宅里有一套三间的公寓房间，还有一个放满衣服的壁橱，里面挂着八套衣服，但是没有一套是蓝色的。他笑了，摇摇头，开始思谋在纽约一天的行动计划。

他几乎提前三个小时到达了彭恩车站。等他到凯蒂所住的东楼里把小提包寄放好了之后，他还可以在城里的闹区随便走走。这事马上办好了：凯蒂的住处是个自行管理的公寓，没有看门人，他有钥匙可以进入前厅和她在五层楼上的公寓。这是纽约的一座比较老式的楼房，不大不小——一共十层，每一层可以容纳两套公寓。房客们对任何人，对所有陌生人都加注意，只关心他们自己的忧乐。他们甚至从来没有注意到他经常在周末来访，大概以为他本人也是一个房客。而最理想的莫过于公寓的位置正好在两条熙熙攘攘的大街之间，一条向北，一条向南，有公共汽车和许多出租汽车。

凯蒂本人是个宝贝。仿佛是定做的一般。这并没有双关的意思②。她现在出去了，正象他所预料的那样。她属于那类闲不住的、献身于事业和社会活动的女人。她用漂亮姑娘的那种

潦草字体给他留了个便条：“查克想和你在华盛顿碰头。你五点以后给他打个电话。不要忘记今晚在鲍家的晚会，你是被再三邀请的。七点钟能在这儿见到你吗？凯蒂。”鲍勃朗宁的晚会……噢，那顶好还是避开不去为妙。对他来说，在那儿，耳边充斥着那些从未读过《资本论》却热衷于马克思主义的人们的夸夸其谈，是很危险的。让他忍住而不去指出他们懂得的是多么浅薄，或者否认有不少东西他大可指教他们，是很不容易的。

可是说到查克，又当别论。便条里说到的关于他的事情是很紧要的。查克真的打算发表那份东西吗？上周末，他自己再三考虑着，到底发不发。最好不要有什么奢望，亚历克西斯警告自己，并努力抑制着希望激流和胜利潮水的奔涌。可是，当他往第五大街走去，约一小时以后在大都会艺术博物馆时，一个突如其来的、兴会淋漓的念头攫住了他。

将近四点钟，他开始为他所安排的时间担心起来。他匆匆离开希腊神展室，走下博物馆前面宽阔的阶梯，举起手臂向一辆正在徘徊的出租汽车示意。它可以载着他朝南，刚好经过六十九号街，一直驶往中心公园的动物园。他想利用那个入口，在动物园附近消磨十五分钟（不管怎么说他去见米沙还为时太早）。现在，他唯独考虑的是即将来临的会面。最初的激情消逝了，取而代之的是神经紧张，甚至还有点害怕。这是一次特殊的会面，那是毫无疑问的，它将是存亡攸关的。难道他出了什么差错，他的判断引起了怀疑吗？难道由于他悄悄隐蔽了九年的烦闷心情，在他的那些长期而又及时的报告中流露出来了吗？可是那都是些很好的报告，简洁、准确，介绍了他在政府和报界结识的千百个相识和朋友的毛病和弱点。作为一个众议院议员皮克林的私人职员，九年以来他步步高升，从秘书顾问到

办公室主任，控制了一个有四十七名雇员的办公室，而现在占据着通讯系统理事的高位，他和政府的每一个重要办公室都有着接触。他到处被邀请，探听着各种流言和轻率的谈话。在华盛顿，这种谈话是极多的，其中一些谈话如此随便以致使他感到难以置信。美国人曾经是很精明的，是一个值得重视的敌人，而且是经常致人于险地的敌人——那是在他长期受训时被再三叮嘱过的；但是在华盛顿的九年之后，他怀疑了。在美国成为强国以来，是什么东西使得他们变得如此愚蠢了呢？

十五分钟过去了，他要在七分钟内朝北走，经过公园到达六十九号街区。他是不是把时间克得太紧了呢？当他离开那荒凉的动物园时，他加快了脚步——笼子都是空的，大部分动物都养在室内，光秃秃的树枝上开始结霜了。周末的游人也开始从大片的荫影中散去了，所以他并没被人注意，也没被人跟踪。他是从来没有被跟踪过的。但是在全神贯注之余，渐渐暗下来的天空却突然引起他一阵不详的预感。下午的晴朗、蔚蓝的天空消失了。天很快要黑了。路灯已经亮了，小路边的灯也亮了，那点点亮光被渐暗的草地，被凸凹不平的土地上那影影绰绰的林木所围绕着。第五大街就在他的右侧公园围墙的外边。车辆很多，可以听见可是看不见。另有排列在马路另一边的一些高耸的建筑物还隐约可见。它们的窗户内——昂贵的窗帘还没扯开，遮阳篷没合上——灯光辉煌。这难道能说能源危机吗？

奇怪，当他穿过一条下穿交叉道时他想，这个公园会使你感到多么孤独，你仿佛是在一条偏僻的乡间小道上。人群向各处散去。他一个人孤零零地沿着第五大街的墙，向坡下的第二条下穿交叉道走去。现在天几乎完全黑了。在遥远的中心公园

的西边形成了一个黑色的轮廓，在它的上方，天空染成了淡淡的墨色，还镶了一道杏黄色的光环。

下穿交叉道看上去象隧道那么阴森，幸而不太长。在入口附近，他看见他右边尽是树丛和岩石的小山坡上有四个人，不，只是几个孩子：两个靠着峭壁，兴致索然，闷闷不乐；两个蹲在长满青草的坡地上，膝盖顶着他们黑黑的下巴：他们都在观望着什么。他注意到他们穿着软底运动鞋。不要停步，准备快跑，他告诫自己。于是他听到身后有轻轻的跑步声，他的恐惧加倍了。他迅速转过身去准备对付这新的威胁。但是，那仅仅是一对穿着田径服在练习夜跑的人，当他们迅速地挨近他时，他才如释重负地“嗜”了一声。

“嗨！”一个脸色粉红，皱着眉毛的人说道。他瞥了一眼小山，和他的朋友同时放慢了脚步，但是没停下来。“愿意和我们一起跑吗？”另一个瘦脸微笑着问道。

他同意了。他解开了轻便大衣，和着他们的节拍跑了起来，经过下穿交叉道，又跑上了一条向上伸延的路。“你们赛一下，看谁先跑到顶。”瘦脸汉说道。但是在突出于一片峭壁之中的曼哈顿③岩石断层上，他几乎可看到六十九街的街口。现在该是跟这些跑步者分手的时候了，虽然他可以让他们按他们所应付出的代价痛痛快快地跑一次。

他笑了，装出吁吁气喘的样子，停在半山腰的小路上，向他们挥手致意。他们作了一个回答的手势之后便离开了他，一言不发，只是加快了速度，健步跑去了。他们为他们能迅速地跑完一大段上坡路而感到惊讶；他们作了绝妙的表演，而他太感激他们了，并不妒忌他们的小小的胜利。尽管如此，他敢断定，当他看不见他们的时候，他们会放慢速度，直到重新缓步行走

为止。他们是什么人？他怀疑起来——律师？会计？画插图的还是搞广告的？看起来他们好象住在附近，在晚上回家喝双倍伏特加鸡尾酒以前经常练习夜跑。

他以轻快的步子结束了爬山。在他身后很远的地方，有四个瘦瘦的、样子松松垮垮的人影已经穿过了下穿交叉路，站在那里。他估计，尽管他们穿着软底运动鞋，也不可能赶上他了。在他前面，有个大牵着两条大狗，一个练夜跑的人，还有那个小旗杆，标志着四条路的汇集处——一条就是他所走过来的，一条继续向北，一条穿过起伏的草地伸向西方，一条是从六十九号街街口通过来的。由于他跑了一阵，他到的正是时候，还提前了一分钟。他感到有点热，头发也有点蓬乱，但是表面上还平静，作好了会见米沙的准备。他拉直了领带，拢了拢头发，决定扣上轻便大衣的扣子，尽管他觉得还有点透不过气来。

如果他要是能够听见那两位律师、或会计、或画家、或做广告的人的声音的话，他是不会显得如此平静的。原来，当他经过那块草地上的旗杆的时候，他们已经溜进灌木丛后边憩息着了。爬上那座山是很费力的。

“真是个怪人。一个人在这个时候出来遛达，天晓得他究竟想干什么？”那红脸褪回到原来的粉红色。

“城里的陌生人。”

“穿得很讲究。十分老练，比他装出来的还要好。”

“尽管如此，他是不可能对付四个人的。现在怎么样，吉姆？继续巡逻，还是返回去，去看看那帮家伙打算干什么？”

“再找找其他单身傻瓜吧。”吉姆说。

“不要抱怨吧。想想他们给了我们十种多么好的户外运动

机会。”

吉姆站了起来，活动了一下腿脚。“站起来，伯特。最好别再转圈子了，看来这里相当平静。”那边还有三个练夜跑的人——那是些真正练习跑步的人——拖着疲乏的步子从西边走来，朝六十九号街和家里走去；一个人牵着两条丹麦种的大狗；一个衣衫褴褛的醉汉猛然跌在冷而硬的草地上，伸手去抓一个普通的牛皮纸袋；两个漫步的女人，染过的卷发，紧身上衣罩在短裙上（吉姆心想，在清冷的十一月的夜晚，这种装束真冷啊。），穿着高跟鞋，晃着手提包。“只不过是些普通的市民。”吉姆咧着嘴笑着说道。那帮家伙已经不见了，去寻找更好的猎物了。

当伯特和吉姆重新向北巡逻时，伯特厌恶地说道：“这里又有一个白痴。”这个孤独的人沿着从七十二号街口来的路向他们走来。他穿得很臃肿，体形健壮，但行动敏捷，晃着他的手杖，歪戴着一顶按扣帽。他并没有注意到他们，显然是对第五大街在夜空中衬托出的剪影发生了兴趣，因而他压低了帽子和扭过去的头使人仅仅只看到他的一个侧面。他似乎十分自信。“至少他拿着一根粗大的手杖。不管怎么说，他会很快离开公园的。”

“要是他不迅速地朝动物园走呢？”吉姆说。他皱起了眉头。突然，他转向左侧，站在一棵树旁，在那儿他能清楚地看到在四条路交叉处的旗杆。立刻，他又飞跑回来，他的跑鞋在草地上没有声音，他的灰色运动服和逐渐扩散的阴影混成一色。“他不会是孤身一个，”当他回到伯特那里的时候他汇报说。“所以他是非常安全的。”两个白痴要比一个来得安全。

“看来那就是他们表现异常的原因吧，是吗？我们把他们

留给那些坏小子算了。他们很快会围拢来的。”黄昏再有半个小时就要过去，黑暗将笼罩一切。这两个人继续默默地跑着，步履一致，节奏有力，眼神机敏。

①美国城市。

②英语 *gem* 可作“宝石、珍品”解，亦可作“被人喜欢或尊敬的人”解。

③曼哈顿是美国东部哈得孙河口的岩岛，是纽约的中心。中心公园即在此岛上。

第二章

他们几乎同时跑到了旗杆下。“准时到达。”米沙说，点点头表示欢迎。他们没有握手，没有显出什么重逢相认的样子。“你看来身体很好。资产阶级生活对你很适合吧。我们走一走好吗？”他的眼睛早已扫了一下那懒洋洋地躺在六十九号街口旁的草地上的醉汉。他回头又看了一眼那两个脸蛋儿浓妆艳抹的、服饰可笑的女人。她们现在坐在灯柱旁的板凳上，其中一个看见了他，故意站起来理了理头发。米沙转过身去，开始打量着那儿的五个人——年轻的，瘦的，长发的，其中两个可能是姑娘。他们都穿着牛仔裤和褪了色的军用上衣——他们是从第五大街那里涌来的，可是他们不朝什么人看，也不留心听什么，只是朝着附近的那堆岩石峭壁，只管向他们自己的目标走去。米沙的两只眼睛继续在探究着那条穿过公园通向西边的、没人走动的小路。“我看这里比较清静，”他挥动手杖示意。“如果前头那些树底下没有人的话，倒是我们谈话的好地方。”

他们走到路旁的两棵树下，亚历克西斯发现从这里可以看到四面八方向他们走来的人。那儿周围的灌木丛已经被清除了，所以甚至从背后的袭击都可以及时看到。突然，他觉出米沙没有想到甚至在下午四点四十五分，就会有埋伏着的抢劫